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编制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  
涉及其市场价值资产评估项目  
**评估报告**

中锋评报字（2023）第01113号  
（共一册 第一册）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提交日期：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1111020074202300301
合同编号：	20230803
报告类型：	非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锋评报字（2023）第01113号
报告名称：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涉及其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10,041,062.97元
评估报告日：	2023年08月25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人员：	彭凯（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11190060 闵鑫（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11210234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3年08月31日

## 目 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	3
一、 委托人、资产持有人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	3
二、 评估目的 .....	5
三、 关于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说明 .....	5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	6
五、 评估基准日 .....	6
六、 评估依据 .....	6
七、 评估方法 .....	8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	9
九、 评估假设 .....	10
十、 评估结论 .....	11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	11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	12
十三、 评估报告日 .....	13

###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委托人和资产持有人营业执照
- 附件二、评估对象所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三、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四、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附件五、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 附件六、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
- 附件七、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 附件八、评估汇总表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  
涉及其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中锋评报字（2023）第 01113 号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资产评估师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

七、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并充分考虑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 涉及其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中锋评报字（2023）第 01113 号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资产评估师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循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采用重置核算法，对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的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在评估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发表专业意见。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摘要报告如下：

**一、评估目的：**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需对其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为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

**三、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

**五、评估方法：**重置核算法。

**六、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纳入评估范围的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账面价值为0万元，评估价值为1,004.11万元，大写壹仟零肆万壹仟壹佰元整。

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起至2024年6月29日。

**七、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报告的评估结论时，请注意本报告正文中第十一项“特别事项说明”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并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评估假设及前提条件。

本报告及其结论仅用于本报告设定的评估目的，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解释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 涉及其市场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中锋评报字（2023）第 01113 号

##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以持续经营和公开市场原则为前提，并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采用重置核算法，对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及结果报告如下：

## 一、委托人、资产持有人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持有人为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 （一）委托人情况

公司名称：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助手”）

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660 号之 901-909 房

法定代表人：罗洪鹏

注册资本：16958.4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2 年 1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5895112324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5G 通信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发布;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通信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软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

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户外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停车场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 （二） 资产持有人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讯飞”）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玉桃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 年 7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49765962L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三） 委托人与资产持有人之间的关系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委托人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资产持有人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

## （四）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未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

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 二、评估目的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特委托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其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 三、关于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说明

###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

###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

其中，专利技术是指名称为“一种虚拟 SIM 卡系统及移动终端使用虚拟 SIM 卡的方法”的发明创造，其专利号为 ZL 2017 1 0079290.7，申请号为 CN201710079290.7，公开号（公开）为 CN106851617A，授权公告号为 CN106851617B，授权公开日为 2020 年 10 月 30 日，申请日为 2017 年 2 月 14 日，专利类型为发明专利。

10 项软件著作权的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软件登记证书号	登记号	权利取得方式
1	迪讯飞 DI-WIFI 终端软件 V1.0.1	20150923	/	20151231	1178328	2015SR291242	原始取得
2	迪讯飞 DI-Cloud 云卡系统软件 V1.0.1	20150930	/	20151204	1131362	2015SR244276	原始取得
3	迪讯飞 OSS-5000 移动设备漫游系统 V1.0	20171031	20171031	20180704	2842022	2018SR512927	原始取得
4	迪讯飞 ACC-5000 SIM 卡资源调度系统 V1.0	20171231	20171231	20180703	2839618	2018SR510523	原始取得
5	MIBOX-620 4G 云卡模组系统 V1.0	20180410	/	20190927	4423292	2019SR1002535	原始取得
6	MIBOX-668M SIM 卡槽自动检测系统 V1.0	20191231	20191231	20200827	5872146	2020SR0993450	原始取得
7	迪讯飞 SIM800C 模块基站智能匹配系统 V1.0	20200331	20200331	20200827	5877910	2020SR0999214	原始取得
8	迪讯飞 MIBOX-863 5G 无线路由器系统 V1.0	20210210	20210823	20211202	8708093	2021SR1985467	原始取得
9	迪讯飞双通道智能网关系统 V1.0	20220210	20220210	20220826	10260956	2022SR1306757	原始取得
10	迪讯飞物联网 PCIE 模组应用系统 V1.0	20220410	20220410	20220826	10260621	2022SR1306422	原始取得

由于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在开发阶段将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相关支出直接



费用化，因此纳入评估范围的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账面价值为 0 元。

####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同时考虑价值类型与评估假设的相关性等，确定本次资产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报告书所称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是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资产评估基准日的确定是根据相关经济行为的安排，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减少和避免评估基准日后的调整事项，经委托人与评估机构协商确定的。

#### 六、评估依据

在本次资产评估工作中我们所遵循的国家、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以及在评估中参考的文件资料主要有：

#####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6 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颁布）；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 年修正）；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69 号 2009 年

12 月 30 日国务院第 95 次常委会议通过)；

8. 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

### (三)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 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2.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13. 《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17〕44 号）；
14.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 号）；
15. 《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0 号）；

### (四) 权属依据

1. 发明专利证书；
2. 软件著作权证书。

### (五) 取价依据

1. 资产持有人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评估基准日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及外汇汇率；
3. 资产持有人提供的历史年度审计报告；
4.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5. 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6. 资产持有人提供的会计报表、财务会计经营方面的资料、以及有关协议、合同书、发票等财务资料；
7. 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以及我公司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等。

## 七、评估方法

### （一）评估方法选择

无形资产评估一般有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三种方法。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的规定，评估人员可根据评估目的、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

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

成本法是按照重建或者重置被评估对象的思路，将重建或者重置成本作为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基础，扣除相关贬值，以此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

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成本法进行测算，分析如下：

1. 结合本次评估资产的自身特点及市场交易情况，由于国内没有类似专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交易的活跃市场，也无法找到可参考的交易案例，因此本次评估不适用于市场法；
2. 结合本次评估实际情况，委估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的历史成本明细数据可以完整取得，评估人员可以通过外部途径获取有关委估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间接成本、资金和必要利润测算相关参考数据，具备使用成本法的条件。因此本次评估适用于成本法；
3. 结合本次评估实际情况，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委估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后，委估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产生经济价值的方式发生变化，缺乏未来收益及风险预测的基础，因此本次评估不适用于收益法。

### （二）成本法

纳入评估范围的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由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自创形成，重

置成本由创制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所消耗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费用构成，因此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核算法对委估资产进行评估。

重置核算法，是将无形资产开发的各项支出按现行价格和费用标准逐项累加核算，并将资金成本和合理利润考虑在内用于测算委估资产价值的方法。

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重置成本=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合理利润

评估价值=重置成本\*（1-贬值率）

##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评估履行了适当的评估程序。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 （一）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受理资产评估业务前，与委托人就产权持有人和委托人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评估服务费及支付方式等重要事项进行商讨，予以明确。

### （二）订立业务委托合同

根据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自身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后，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编制资产评估计划，包括资产评估业务实施的主要过程、时间进度、人员安排、技术方案等，报公司相关负责人审核、批准。

### （四）现场调查

通过询问、访谈、核对、监盘、勘查等方式进行调查，获取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了解评估对象现状，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对不宜进行逐项调查的，根据重要程度采用抽样等方式进行调查。

### （五）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1.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收集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包括：从委托人或者

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等资料；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以及市场等渠道获取的其他资料；

2. 要求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进行确认；

3. 依法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核查验证。核查验证的方式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超出资产评估师专业能力范畴的核查验证事项，资产评估师委托或者要求委托人委托其他专业机构出具意见。

4. 根据资产评估业务具体情况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和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的依据。

#### （六） 评定估算形成结论

1.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

2. 当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测算结果；

3. 对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

#### （七） 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1. 在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后，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2. 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初步资产评估报告进行内部审核；

3. 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前，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

4. 出具并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 （八） 工作底稿归档

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和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资产评估档案。

## 九、 评估假设

在评估过程中，我们遵循以下评估假设条件；如评估假设不成立，将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

##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做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 十、评估结论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资产评估师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循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采用重置核算法，对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的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发表专业意见。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纳入评估范围的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账面价值为 0 万元，评估价值为 1,004.11 万元，大写壹仟零肆万壹仟壹佰元整。

##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事项并非本公司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能力所能评定和估算，但该事项确实可能影响评估结论，提请本评估报告使用人对此应特别关注：

（一）本报告所称“评估价值”系指我们对所评估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持续经营，

以及在评估基准日之状况和外部经济环境前提下，为本报告书所列明的目的而提出的公允估值意见，而不对其它用途负责。

(二) 报告中的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公允价值，未考虑该等资产进行产权登记或权属变更过程中应承担的相关费用和税项，也未对资产评估增值额作任何纳税调整准备。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三) 在资产评估结论有效使用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当进行适当调整，而不能直接使用评估结论。

(四) 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期后事项

自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出具日，不存在其他影响评估前提和评估结论而需要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的重大事项。

##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委托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评估报告需提交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者企业有关主管部门审查，备案后方可正式使用；

(六) 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止。

在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以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3.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4. 本评估结论是依据上述评估假设得出的结论，如果评估假设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而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时，应当重新确定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

###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

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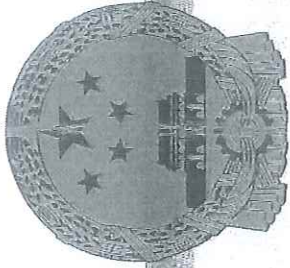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



二〇二三年 8 月 25 日



## 附件一、委托人和资产持有人营业执照



编号: S011201800645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895112324

#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罗洪鹏

经营范围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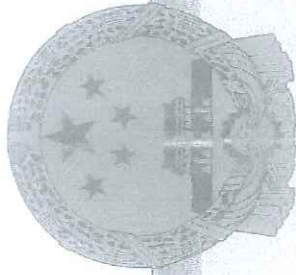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 壹亿陆仟玖佰伍拾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年01月13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660号之一901-909房



登记机关 2023年07月06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9765962L



名称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玉桃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28日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  
201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22日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 附件二、评估对象所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4423292号

软件名称： MIBOX-620 4G云卡模组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8年04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9SR1002535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  
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46072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872146号

软件名称： MIBOX-668M SIM卡槽自动检测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993450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8308531



2020年08月2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839618号

软件名称： 迪讯飞ACC-5000 SIM卡资源调度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7年12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7年12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51052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75204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软著登字第1231302号

软件名称：迪讯飞DI-Cloud云卡系统软件  
[简称：DI-Cloud云卡]  
V1.0.1

著作权人：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2015年09月30日

首次发表日期：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全部权利

登记号：2015SR24427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08824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178328号

软件名称： 迪讯飞DI-WIFI终端软件  
[简称： DI-WIFI终端]  
V1.0.1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09月23日

首次发表日期： 未发表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5SR29124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09313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8708093号

软件名称： 迪讯飞MIBOX-863 5G无线路由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1年02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1年08月23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1SR198546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9582623



2021年12月02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842022号

软件名称： 迪讯飞OSS-5000移动设备漫游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17年10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7年10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51292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753487



时代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5877910号

软件名称： 迪讯飞SIM800C模块基站智能匹配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0年03月3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0年03月3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0SR0999214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5313737



2020年08月2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0260956号

软件名称： 迪讯飞双通道智能网关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2年02月10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22年02月1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2SR1306757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557603



2022年08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0260621号

软件名称： 迪讯飞物联网PCIE模组应用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完成日期： 2022年04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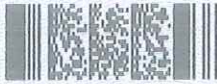
首次发表日期： 2022年04月10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2SR130642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11557595



2022年08月26日

证书号第 4058275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虚拟 SIM 卡系统及移动终端使用虚拟 SIM 卡的方法

发明人：沈晓军;杨逊初

专利号：ZL 2017 1 0079290.7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02 月 14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常兴路国兴大厦 12A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10 月 30 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851617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0 年 10 月 30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 4058275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2 月 14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沈晓军; 杨逊初



### 附件三、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委托方承诺函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我公司拟购买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特委托贵方对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科学地进行资产评估，我方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一、 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二、 所提供的有关资产评估相关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三、 为保证评估工作独立、客观，不向评估人员提出非法及不合理的评估要求，不干预评估工作。

委托方（公章）：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资产持有人承诺函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我公司持有的1项专利技术与10项软件著作权，特委托贵方对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提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如实揭示抵押、担保、未决诉讼等事宜；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资产持有人单位：（盖章）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陈玉桃

年 月 日

## 附件四、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委托，我们对贵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 项专利技术与 10 项软件著作权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形成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1. 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2.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3. 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4.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5. 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6. 评估结论合理；
7. 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2023 年 7 月 27 日

## 附件五、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85 号

##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北京正和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5、北京中立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上德基业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 7、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8、中新天华（北京）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 9、北京中财国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10、北京昊海同方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11、北京中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 附件六、资产评估机构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00487959A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码可了解更多注册  
信息、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政府服务。

名称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微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  
其它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证券业务资产评估；土地价  
格评估；探矿权和采矿权评估；技术咨询；技术检测；艺  
术品、收藏品鉴定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  
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发放贷款；3、不得对所投资企业  
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4、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  
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  
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  
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5年08月30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21号八层8-1-3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31日

## 附件七、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彭凯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190060

单位名称：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  
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9-06-05

年检信息：通过(2023-05-11)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打印日期：2023-06-27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闵鑫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210234

单位名称：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  
责任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21-09-23

年检信息：通过(2023-06-12)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打印日期：2023-06-16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 附件八、评估汇总表

# 专利技术与软件著作权评估明细表

单位：元

资产评估机构：  
委托方负责人：  
评估基准日：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罗洪鹏  
2023年6月30日

评估人员：  
填表人员：

黄慧兰  
陈玉桃

序号	资产名称	类别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1	迪讯飞DI-WIFI终端软件 V1.0.1	软件著作权	-	237,420.23
2	迪讯飞DI-Cloud云卡系统软件 V1.0.1	软件著作权	-	257,344.05
3	迪讯飞OSS-5000移动设备漫游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773,336.37
4	迪讯飞ACC-5000 SIM卡资源调度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942,325.03
5	MIBOX-620 4G云卡模组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1,165,641.07
6	MIBOX-668M SIM卡槽自动检测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1,187,271.24
7	迪讯飞SIM800C模块基站智能匹配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979,366.82
8	迪讯飞MIBOX-863 5G无线路由器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1,416,234.50
9	迪讯飞双通道智能网关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789,002.75
10	迪讯飞物联网PCIe模组应用系统V1.0	软件著作权	-	1,014,333.50
11	一种虚拟SIM卡系统及移动终端使用虚拟SIM卡的方法	专利技术	-	1,278,787.40
合计				10,041,062.97

